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F A R N O V A

FARNOVA GROUP HOLDINGS LIMITED

法諾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8153)

**終止根據一般授權
配售新股份**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三日之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配售事項。除另有指明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由於二零二一年四月十六日或之前本公司與前途汽車(蘇州)有限公司在電動超級跑車代工生產內飾方面的升級詳細方案尚待確定，配售協議於二零二一年四月十六日根據其條款公告終止，而各訂約方不得向另一方提出有關費用、損害賠償、賠償或其他方面之任何申索。

承董事會命
法諾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郭格林

香港，二零二一年四月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郭格林先生、牟忠緯先生及鄧里先生；非執行董事為王強先生、鄺權壯先生、李光營先生及王漢景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則為李智華先生、羅輯先生、吳紅女士及李建行先生。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各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所有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自其刊發之日起計最少7日於GEM網站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一頁登出。本公告亦將刊載於本公司網站<http://farnov.ocoplus.com>。